嘉義縣義竹鄉義竹國民小學

110學年度**國小暨學前特教學生助理人員及教師助理員**

甄選簡章

一、依據：

（一）「特殊教育法第14條」、「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及助理人員遴用辦

法」、「嘉義縣特殊教育學生申請教師助理員及特教學生助理人員作業要

點」

(二)嘉義縣政府110年7月8日府教學特字第11001550023號函。

二、錄取名額：特教車隨車人員正取1名，備取若干名。

三、報名資格條件：

（一）具中華民國國籍。

（二）高中職以上畢業。

（三）身心健康，品行端正並具有服務熱誠及愛心。

四、工作內容、時間：在特教教師或原班級教師督導下，協助下列工作：

（一） 協助處理生活自理事宜，如：大小便清潔盥洗、安全維護、午餐用

膳、生活自理訓練、學生上下學…… 等工作。

（二） 協助學生參與學習評量，如：協助班級學生分組教學或個別教學、

觀察、評量……等。

（三） 協助學生突發事件及行為問題之處理，如哭鬧、送醫、家長聯繫等

事宜。

（四） 因應身心障礙學生特殊教育需求之相關事宜。

(五) 工作時間：

1. 特教車隨車人員：協助學生上下學搭乘交通車，每週7小時。

五、聘用時間：自110年9月1日起至111年6月30日止。

（不含寒假，若縣府補助終止則契約隨之終止不得有異議）。

六、待遇：上班時間110年9月1日起至111年6月30日止(不含寒暑假)，鐘點給付，**(**每小時時薪按勞動基準法規定給付)，時數依縣府核定辦理**(**隨車人員每週7小時)

七、公告方式：

嘉義縣教育資訊網（http://www.cyc.edu.tw/）及本校網站首頁

(http://www.icps.cyc.edu.tw/)

八、簡章：請自行於公告網站內下載列印。

1. **報名時間地點**：
2. 日期：**110年8月9日（星期一）上午八時三十分至九時三十分止**。
3. 地點：本校教務處辦公室。地址：嘉義縣義竹鄉六桂村208號。 電話：05-3412203\*225 洽特教組洪老師

十、報名手續：

（一）親自報名。

（二）報名時應繳附下列表件：（正本驗畢退還，並繳交影本一份）

1. 報名表乙份。
2. 最近二吋正面脫帽半身照片，請黏貼於報名表。
3. 國民身分證正本及影本。(附件一)
4. 最高學歷證件正本及影本。
5. 查閱性侵害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附件二)
6. 履歷表。(附件三)

十一、甄選日期地點：

1. 甄選日期：**110年8月9日（星期一）上午十時**，逾時以棄權論。
2. 甄選地點：嘉義縣義竹鄉義竹國民小學。

十二、甄選方式：口試(100%)。

十三、放榜日期及方式：甄選結果於110年8月9日(星期一)

下午4時前公告於嘉義縣教育資訊網（<http://www.cyc.edu.tw/>）

及本校網站首頁(<http://www.icps.cyc.edu.tw/>)。

十四、錄取人員應於**110年8月10日(星期二)上午9時至教務處特教組報到**，

逾時以棄權論。

十五、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嘉義縣義竹國民小學110年度國小暨學前**

特教學生助理人員；教師助理員報名表

**報名組別：** 特教車隨車人員每週7小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 性別 |  | 甄試證號碼 |  | | 貼相片處 | |
| 出生  年月日 | 年　月　日 | | 身分證  字號 | |  | | |
| 連絡住址 |  | | | | | | |
| 最高學歷 |  | | | | 連絡電話 | | 家裡：  手機： | | |
| 工作經歷 |  | | | | 相關證照 | |  | | |
| 以下免填 | | | | | | | | | |
| **證 件 審 核(請勾選，符合資格者打ˇ)** | | | | | | | | | |
| **國民身份證** | | **最高學歷證明** | | | **同意書** | | | | **履歷表** |
|  | |  | | |  | | | |  |
| **甄 試 成 績** | |  | | | | | | | |
| **甄選結果** | | **□錄取**  **□備取**  **□不錄取** | | | | | | | |

**嘉義縣義竹鄉義竹國民小學110學年度國小暨學前**

**附件一**

**特教學生助理人員甄選國民身分證或居留證黏貼資料表**

|  |
| --- |
| 國民身分證  （正面）黏貼處 |
|  |
| 國民身分證  （背面）黏貼處 |

備註：請將國民身分影本黏貼於資料表上，並請一律使用新式國民身分證正本進行審查，不得以其他證件代替。另各項繳驗證件與國民身分證上所載姓名、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有不符者，不得報名。**更名者**應附有**更名記事之3個月內戶籍謄本正本或有詳細記事足茲證明更名之新式戶口名簿正本**佐證。

**附件二**

同意書

本人（ ， 年 月 日生，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為應徵義竹鄉義竹國民小學110學年度國小暨學前特教教師助理人員所需，同意 貴校申請查閱本人有無性侵害犯罪登記檔案資料。

此致

嘉義縣義竹鄉義竹國民小學

立同意書人： （簽名）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三**

**履歷表**

|  |  |  |  |
| --- | --- | --- | --- |
| **(一)、個人基本資料** | | | |
| 姓 名 ： | | | |
| 身分證字號 ： | | 性 別：　□男性　□女性 | |
| 出生日期：民國 　 年 　 月 　 日 | | 婚 姻 狀 況： □單身　□已婚 | |
| 行 動 電 話： | | 聯 絡 電 話：(　　) | |
| 電 子 郵 件： | | | |
| 聯 絡 地 址： | | | |
| 最高學歷 | 學校名稱 | 科系名稱 | 就讀時間 |
|  |  | 民國 年 月至  民國 年 月 |
| **(二)、自傳** | | | |
|  | | | |